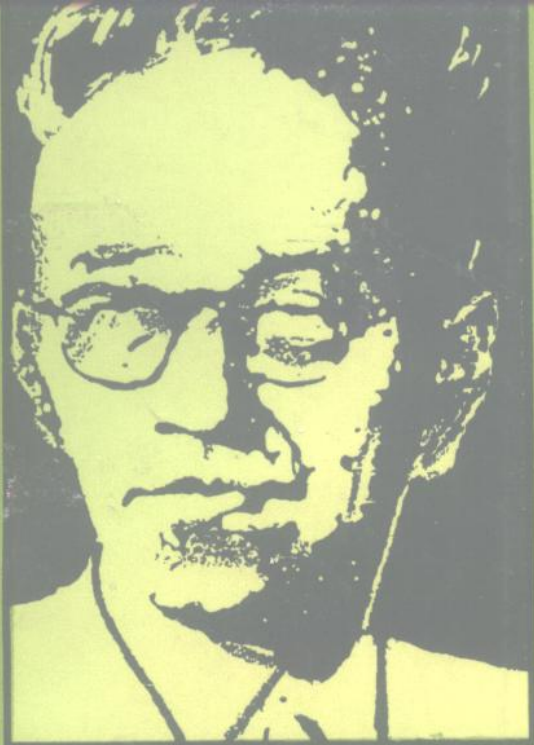




胡适 评传

朱文华 著
重 庆 出 版 社

胡适评传

朱文华 著

重庆出版社

责任编辑 杨希之
封面设计 徐赞兴
技术设计 郑汉生

朱文华编著
胡适评传

重庆出版社出版、发行 (重庆长江二路205号)
新华书店经销 陕西安康印刷厂印刷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12.125 插页4 字数276千
1988年12月第一版 1988年12月第一版第一次印刷
印数: 1--2,700

ISBN 7-5366-0660-5 /I·137

定价: 4.25元

目 录

第一章	家世：台湾官员的儿子（1891—1895）	（ 1 ）
一	父亲的仕途和父母的结合	（ 1 ）
二	跟随母亲来去台湾	（ 6 ）
三	小结：父亲对儿子的影响	（ 9 ）
第二章	在故乡：绩溪农村的“糜先生”（1895—1904）	
		（ 12 ）
一	在“来新书屋”里	（ 12 ）
二	几件有特殊意义的小事	（ 14 ）
三	小结：“糜先生”的两重思想性格	（ 17 ）
第三章	在上海：自命为“新人物”的青年学生	
	（1904—1910）	（ 20 ）
一	梁启超的未谋面的弟子	（ 21 ）
二	民主主义思想的初步形成	（ 25 ）
三	学潮的冲击和家庭破产的影响	（ 31 ）
四	考取留美庚款生	（ 34 ）
五	小结：具有可塑性的时代幸运儿	（ 38 ）
第四章	留美期间：中国的实验主义者（1910—1917）	
		（ 42 ）

一	弃农学文的种种背景	(42)
二	政治兴趣和政治训练	(46)
三	矛盾的爱国言行	(49)
四	接受了实验主义	(56)
五	新的方法论和旧的治学对象的初步结合	(62)
六	“文学革命”理论的形成和新诗写作的尝试	(67)
七	小结：得与失的相互渗透	(75)
第五章	在“五四”新文化运动的漩涡里(1917—1925)	(78)
一	参加新文化运动的思想基础	(79)
二	全面参战的基本情况	(81)
三	基本理论主张的深浅得失	(90)
四	文艺创作的基本成绩	(125)
五	“整理国故”的两重性	(136)
六	小结：在新文化运动中的作用和地位	(153)
第六章	大革命前后：落伍的契机和轨迹(1925—1927)	(160)
一	“五四”时期埋下的思想根子	(161)
二	《努力周报》时期改良主义思想的恶性发展	(172)
三	“五卅”前后的政治活动和言论	(184)
四	游历欧美和两重影响的此消彼长	(200)
五	小结：开始走向反面的必然性	(210)
第七章	《新月》时期：“人权论”的提出和抛弃	(1927—1931) (215)

一	对蒋政权的观察、期待和一度的失望·····	(216)
二	“人权”和“约法”问题·····	(219)
三	接受“招安”前后·····	(224)
四	禅宗史研究·····	(226)
五	小结：喜剧性言行的社会背景·····	(231)
第八章	《独立评论》时期：并不“独立”的政治立场 (1931—1937)·····	(235)
一	对于国内重大政治事件的反应·····	(236)
二	复杂和矛盾的政治文化思想·····	(249)
三	其他学术观点的变化·····	(259)
四	小结：“独立”道路破产的必然性·····	(265)
第九章	出任驻美大使前后：特殊形态的“过河卒” (1937—1946)·····	(268)
一	走出“低调俱乐部”·····	(269)
二	为抗战出力·····	(271)
三	再次转入学术研究领域和《水经注》版本研究 ·····	(279)
四	小结：爱国与“忠君”的结合·····	(287)
第十章	北大校长任内：学者型战犯(1946—1949) ·····	(292)
一	沦为战犯的思想基础·····	(292)
二	北大校园内的反动活动·····	(297)
三	学者型战犯的各个侧面·····	(301)
四	从大陆出走前后·····	(310)
五	小结：又走了条走不通的路·····	(314)
第十一章	流亡美国：不安分的“寓公”(1949—1958)	

.....	(318)
一 坚持顽固的反共立场.....	(319)
二 对大陆批判运动的反应.....	(325)
三 学术工作趋于平庸.....	(332)
四 小结：“可怜无补费精神”.....	(337)
第十二章 老死于台湾：悲剧性的“哀荣”	
(1958—1962).....	(340)
一 为何回台湾定居.....	(340)
二 卷入“雷震案”.....	(344)
三 主要社会政治活动和学术研究工作.....	(350)
四 围绕胡适的争论.....	(355)
五 猝死和“哀荣”.....	(358)
六 小结(代全书结束语)：胡适的悲剧.....	(362)
后 记	(369)
附 录：主要参考书目.....	(371)
胡适年谱	(375)

第一章

家 世：

台湾官员的儿子

(1891—1895)

公元1891年（光绪十七年）12月17日，在上海市大东门外的“淞沪厘卡总巡”官署的内房里，一个婴儿呱呱堕地了。这个婴儿被他的胡姓父亲取名为洪骅，按照旧法，又起字为嗣縻——他就是后来成为中国现代政治思想文化史上的著名人物的胡适。

这个清廷官吏的最小的儿子，虽然生得孱弱，但毕竟渐渐地长大了。不过，由于父亲官职在身，在这多事之秋免不了要东奔西走，所以小胡适尚在襁褓之中就随着父母辗转南北了，甚至到过祖国东海上被惊涛骇浪紧紧锁住的台湾岛。

一 父亲的仕途和父母的结合

胡适父子一生同近代中国史的许多重大的政治事件都有着密切的关系。标志着古老的中国社会踏上近代史进程的最初的几个重大事件，首先在胡适的父亲的经历中留下了影子。

胡适的父亲叫胡传，字铁花，号纯夫，因原名守珊，故一字守山，在士大夫圈子里，又被称之为铁花公或铁花先生。胡传生于1841年（道光二十一年），时值鸦片战争爆发的第二年。由于延续了几千年的中国封建社会已开始被西方资本主义的坚船利炮叩开了大门，这一无法逆转的历史趋势就使得胡传不可能像他的前辈人那样，顺利地走“学而优则仕”的老路。

胡氏祖籍在安徽省徽州府绩溪县城北50华里的上庄。绩溪地处皖南山区，盛产茶叶。胡家在当地本是一家小茶商，以一百元左右的银洋为本起家。胡传在兄弟五人中为长，和当地其他商家子弟一样，从少年时代起就追随家长做生意。16岁那年，他从家乡来到上海城郊的川沙县独立经营茶叶店。

以旧时代的观念来说，胡传算得上是个有上进心的人。在他看来，经营茶叶生意，虽然是一种较为稳当的买卖，但毕竟没有读书做官荣耀。胡传的伯父似乎也颇有限力，认为胡传天资聪明，又有志于学，所以也主张胡传走科举取士之路。于是在1860至1863年间，家里为胡传聘了塾师，到1865年（同治四年），24岁的胡传也就进学为秀才。胡传在成为秀才后，接着为中举而攻读，无奈初次应试即名落孙山。这是什么原因呢？胡传自己的分析结论是“学业被战火耽误了”。

所谓“战火”指的是太平天国战争。1851年以来，风起云涌的太平天国运动席卷了大半个中国，到了60年代初，虽已趋于末途，但在某些地区，战乱仍是很盛的。皖南是太平天国晚期的主要战场之一，徽州城乡时常受战火影响，当地人屡次逃往休宁县的深山老林躲避，胡传一家人也是如此。几次战乱之后，绩溪上庄胡氏家族死亡甚多。据统计，胡氏全族6千余人口，战后就只

剩下1200人左右了^①，而在余剩的人口中，又有相当多的人染上了烟瘾。面对这种局面，“知书识礼”的胡传就从进学为秀才的那年起，化费很大的精力主持修复胡氏宗祠，为此折腾了一阵子，也就不得不放松了攻读。

眼看年纪渐大，走科举取士之路又颇不顺利，但胡传对仕途并未绝望，因此就于1868年（同治七年）春回到上海另谋出路。当时的上海重开了一批因太平天国战争爆发而停办的书院。胡传进的是“龙门书院”。该院山长（院长）是兴化人刘熙载，为当时有名的经学大师。龙门书院的教学方法较为特别，它规定学生必须每日填写“日程”和“日记”各一份，前者记录学习进度，后者则自记学习中的心得和疑问。“日程”、“日记”均是统一印制，装订成册，卷端印有宋儒朱熹和张载的语录。张载的语录是“有可疑而不疑者，不曾学；学则须疑”^②。这种求实的精神，提倡怀疑的精神，给胡传以相当的启迪。

清朝末年，由于外患日益严重，一般有抱负的知识分子都对研究中国边疆地理发生了极大的兴趣。受此风尚影响，胡传在龙门书院学习时也开始接触了这一研究课题。在这过程中，胡传对当时政府和士大夫缺乏地理学知识的情况表示震惊，并决心今后致力于边疆地理的研究。可以说，此时的胡传，已同那些典型的穷经皓首的旧式士大夫有了相当的区别，至少属于当时比较开明而又有爱国之心的知识分子。

离开龙门书院后，胡传在家乡呆了几年，主要还是督修胡氏

①此据《胡适口述自传》。但唐德刚在为此书作注时认为，“六千”可能是“千六”之误。

②也据唐德刚说，张载集中无此句，近似者有“在可疑而不可疑者，不曾学；学则须疑”。

宗祠，此外也果真钻研起边疆地理了。当时，没有功名的人想要施展个人抱负，往往走幕僚的路。为了谋求个人进入仕途和学术上的发展，1881年（光绪七年），年已四十的胡传又离开家乡，经上海和天津，在北京求得了两位友人的荐举信后，只身旅行42天，来到宁古塔^①投奔钦差大臣吴大澂。

吴大澂是同治进士，由自学成名，颇精于金石学和古文字学，也有怜才之心。当时胡传对吴大澂说：此行不为求官职，意在遍游东北而考察边疆地理，盼给予护照和通行证。吴氏对胡传颇赏识，把他留在了身边，后来吴氏巡行阅边，也带胡传同行。1882年（光绪八年）中俄勘定界疆的预备会议召开时，胡传也由此得以列席。就在此年，吴氏正式聘任胡传为幕僚，稍后还专摺向朝廷特别保荐胡传，称其“有体有用，实足为国家干济之才，不仅备一方牧令之选”^②。胡传对吴大澂的知遇之恩非常感激，跟着他在东北干了六年，直到1886年（光绪十二年），因母亲去世，胡传才返里奔丧，离开了吴大澂。

1887年（光绪十三年），吴大澂调任广东巡抚，胡传在服丧期满后又来到广州，继续充任幕僚。在穗期间，胡传还结识了两广总督张之洞，也为张氏办了些事，如他曾奉张之洞和吴大澂的命令考察过海南岛^③，并留下了《游历琼州黎峒行程日记》^④。次年，郑州一带黄河决口，此时吴大澂又奉调改任河道总督，署

^①宁古塔，时为宁安府治所，现属黑龙江省宁安县。唐德刚注其在吉林省东南，误。

^②参见顾廷龙编：《吴憲斋先生年谱》，燕京大学，1935年。转引自《胡适口述自传》。

^③据南通冯善徵撰《铁花公家传》：“已而丁母忧，……吴公调抚广东，君往者，留焉；与总督张之洞，会委勘琼州黎峒，……遂以病辞归”。胡适在《口述自传》中把吴、张误作一人。

^④该文后发表在《禹贡半月刊》2卷1期，北平，1934年9月。

驻郑州监督施工。胡传于是也来到郑州，参与其事。由于他襄赞治河多有劳绩，吴不久便保举胡传以直隶州候补知州分发各省候缺任用。

1889年（光绪十五年），胡传自郑州返籍探亲，其间与胡适生母冯顺弟结婚。冯顺弟在当时算得上是一个奇特的女子。她生于1873年（同治十二年），其父冯金堂，曾参加过太平军，后来回家务农，农闲时也兼业裁缝，在当地属贫寒之家。冯顺弟在姐弟三人中为长，似乎成熟得也早一些。胡传曾先后娶过两房妻室，元配冯氏死于战乱，未留子嗣，继室曹氏生有三子四女，但她后来也死于战乱。这年48岁的胡传回家探亲的目的之一，就是想在家乡再找一个健壮的农家姑娘为填房。某日，他在街上偶然看到了年方十七的冯顺弟，颇觉合意，便直接向冯金堂求亲。冯金堂去征求女儿的意见，想不到冯顺弟认为：自己如嫁给胡传，可改善家里的生活境遇，于是就不顾年龄上的差距而答应下来了。胡传对此自然好不喜欢，鉴于自己的长子嗣稼（洪骏）很快要成亲了，他就赶在长子的喜庆之前，匆忙与冯顺弟结婚，婚后就携带新妇赶回郑州治河工地。

次年，在治河告一段落时，胡传偕妻赴京等候签派新职。当时，胡传抽得江苏省候补的签，便先来到苏州，在1891年（光绪十七年），被正式派往上海，任“淞沪厘卡总巡”，也就在这一年冬天，胡适出生了。

“淞沪厘卡总巡”是个税务官，油水颇足，胡传似乎已很懂得官场之道，所以很快地得到了上司的信任。据说，江苏巡抚刚毅曾对他很欣赏，胡传当时曾得“能吏”^①之名。

^①此材料见李敖《胡适评传》，但未注明出处。唐德刚认为，此“亦是想当然耳之论”，笔者认为，胡传当时有“能吏”之名是可能的，不然难以解释邵友濂向朝廷奏调胡传之事。

1892年（光绪十八年），新任台湾巡抚邵友濂奏请朝廷，调胡传去前几年新设的台湾府任职，朝廷准奏，于是在这年三月，胡传只得把年轻的妻子和才出生几个月的婴儿安置在上海川沙，自己只身赴台上任。

二 跟随母亲来去台湾

胡适的父母在婚后的感情似很不错。冯氏本是文盲，胡传抽空教她识字，她也居然识了不少。在胡适出生后，夫妻间更加恩爱，现在，胡传远去台湾，冯氏眷恋着丈夫，胡传也忘不了爱妻幼子。在这种情况下，胡传要把妻室接到台湾任所，便极为自然了。

胡传到台湾后，先是任盐务总局提调，主管全岛盐政，官署设在台南。不久，台湾藩台唐景崧委任其代理台东直隶州知州。在胡传接任此职的那一天，恰巧台东后山驻军统领突然病故，于是台湾巡抚邵友濂又委其兼领台东后山军务，不久朝廷便赏加三品衔。1893年（光绪十九年）春，当胡传认为生活和公务都安定了的时候，就委托族人胡介如把胡适母子以及胡传前妻生的两个孩子即胡适二哥嗣桓（洪觉）和三哥嗣桓（洪骧）护送來台。这样，才呀呀学语的胡适，作为一个台湾官员的儿子，踏上了台东的土地，过早地同台湾的历史命运发生了联系。

胡传在台湾任职期间算是比较负责的，除了着手改革盐政外，还对军事问题倾注了不少的精力。他曾巡视过台湾全岛，还代巡抚邵友濂视察过澎湖列岛。他在写给邵氏的禀启中，多次指出：全台各地的防御工事（如炮台）由于武器逾龄落后，于台湾的防御无补

于事，另外台湾驻军的装备训练也明显不足。为加强台湾的防御力量，胡传还建议废弃那些无用的军事设施，另行训练一支小型海军，以作全岛的防务之用。当然，这些意见并未得到采纳。

胡传在当时还做了一项失败了的工作。原来，鸦片战争之后，鸦片并未被禁绝，而且也流传到了台湾。恰逢当时全台流行疟疾，愚昧无知的驻台清兵，以为吸食鸦片可以防疟疾，于是不少人都操起了烟枪。胡传至少明白鸦片烟足以害人身，影响战斗力，便下令所属官兵戒烟。但士兵们根本不信胡传的话，他们采取了抵制行动：你要我戒烟，我则以告长假相要挟，另外，有人还提出要发还历年的欠饷。胡传自然没有这笔饷金，只得作罢。在这种情况下，胡传在公干之余，主要是伴着爱妻和稚子：既继续教妻子识字，又逗稚子玩耍，当然，同时也开始教胡适识字了。

在国家处于风雨飘摇之际，胡传这种宁静的家庭生活也持久不了。1894年（光绪二十年）甲午中日战争爆发。次年初，胡适的四叔胡介如恰好又来到台湾，胡传为妻儿的安全计，再次委托胡介如把妻儿送回大陆，只留次子嗣珩在身边。于是，在海战的隆隆炮声中，曾在台湾大病了半年的小胡适，依偎在母亲的怀中，再次作了台湾海峡上的游人，飘泊回了绩溪故乡。

由于清廷腐败到了极点，尽管有爱国官兵的浴血奋战，北洋海军还是全军覆没。这场战争最后以“马关条约”的签订而告结束。在这一丧权辱国的条约中，清政府被迫把台湾“割让”给日本帝国主义。

“马关条约”的签订激起了台湾人民的强烈愤慨。早在条约签订之前，台湾人民就预见到了日本帝国主义将进犯台湾的阴谋，并着手做保卫家乡的准备工作。如著名的爱国诗人丘逢甲于

1894年9月就请旨督办全台团练（同年11月改为义军）；他还奔波全台，以“守土拒倭号召乡里，捐资招募”，他本人则率先变卖家产充作资用，并动员成年的兄弟子侄入营当兵；不久“全台编册有一百六十余营，特别编练者三十二营”^①。如今，台湾人民闻知“马关条约”签订生效，“若午夜暴闻轰雷，惊骇无人色，奔走相告，聚哭于市中，夜以继日，哭声达于四野”^②。与此同时，台湾的有识之士则纷纷表示：“我君可欺，而我民不可欺；我君可玩，而我民不可玩”^③，“愿从战死而失台，决不愿拱手而让台”^④。受这种民气感染和鼓舞，唐景崧一度也强烈反对割台，他在致军务督办处的电文中就说：“自闻警以来，全民慨输铜钱，不顾身家，无负朝廷。……（朝廷）何忍弃之？”^⑤但是昏聩腐败的清政府对台湾人民的反割台运动漠然处之，“马关条约”一签订，就诏令所有的台湾官吏撤回大陆，甚至无耻地说：“交割台湾，限两月，余限二十日，百姓愿内渡者，听；两年内不内渡者，作为日本人，改定冠”^⑥。在这种情况下，1895年5月25日，台湾爱国士民发起成立了“台湾民主共和国”，推举唐景崧为“伯理玺天德”（总统），丘逢甲为副总统兼义军大将军，刘永福为“民主共和国”大将军。所谓“台湾民主共和国”，是台湾人民在当时那个特殊的情况下采取的一个非常措施，它决非是“台湾独立”，而只是不甘做“倭臣倭民”。

可惜在当时的情况下，台湾军民并不是万众一心保疆卫国。

①参见《仓海先生丘公逢甲年谱》。

②参见《小说月报》第6卷第3期。

③参见1895年7月15日《申报》。

④《中东战纪本末》，《中日战争》第1册。

⑤《清季外交史料》第109卷。

⑥《清德宗实录》卷366。

是年6月12日（阴历五月十二日），一群清军“溃兵进入台北城，纵火劫掠……。唐景崧并不设法安定局面，却化装溜出台北，搭乘英国船逃到厦门去了”^①。主帅既逃，兵败如山倒，在日寇凶猛的进犯面前，“民主共和国”便夭折了。

在“马关条约”签订时，胡传守在台东后山，因为地处偏僻，没有及时收到内渡的诏令。到6月25日，他才起身离开台东。途经台南（临时省会）时，尚活动在台湾南部的刘永福挽留胡传。胡传对“民主共和国”似有看法，如在稍后的遗嘱中称之为“民变”，但表面上则同意了刘永福的挽留。不过，由于当时他的脚气病已十分严重，两腿浮肿，几不能行。刘永福见此情况，也最终同意胡传内渡。是年8月18日，胡传离台，22日，在抵厦门后不久便病逝。

三 小结：

父亲对儿子的影响

胡传逝世的时候，胡适尚不满四足岁。对胡适来说，除了在台东时曾跟着父亲识字外，其他就很难说受过父亲什么直接的影响。然而，从胡适以后的生活道路和思想历程来看，胡传留给儿子的影响却是相当深刻的。这里的关键原因，在于冯顺弟对于胡适的教育。

原来，胡传在逝世前，写下几份遗嘱。在给妻子的遗嘱中说：嗣糜天资聪明，应该令他读书；在给胡适的遗嘱中，也鼓励

^①参见胡绳：《从鸦片战争到五四运动》，黄大受《台湾史纲》（台北，三民书局，1982年版）谓，是年阴历五月十二日为阳历6月4日。

他努力读书上进。这样，在胡适稍长之后，每在孤灯之下，冯顺弟总是含泪向儿子讲述父亲的生活经历，更是多次反覆地转述胡传在遗嘱中对儿子的期望。冯顺弟还常常对儿子说：“你总要踏上你老子的脚步，……你要学他，不要跌他的股（丢脸之意）”^①。唯其如此，胡适自懂事，就有意识地去了解和熟悉父亲的生平思想，甚至还作宣扬。例如，胡适后来编《竞业旬报》时，就整理发表了父亲留下的诗稿等，再后，胡适又整理过父亲的日记和稟启一类的遗著，并刊印涉及到父亲生平的台湾史料等等。胡适对于父亲的年谱以及父亲考定的家世的兴趣更浓。胡适私下里表示相信：根据他的父亲的考证，他们胡氏本是唐朝皇族的后裔^②。如其族人回忆说：胡适后来任驻美大使时，曾对去见他的族人说：“我们绩溪姓胡的都是李唐后裔，应该有大志，有所作为”^③。

与此相适应，胡适受其父影响，还表现为恪守父亲的训示，追求“以期作圣”的人生目标。信奉程朱理学的胡传，曾手书《学为人诗》，诗曰：“为人之道，在率其性。子臣弟友，循理

①参见胡适：《四十自述》。

②胡传手订的《绩溪上庄胡氏宗谱》记载：“胡姓祖明经，系唐昭宗李晔何皇后之子。当时朱温谋篡帝位，于公元897年（乾宁四年）派韩建尽杀李唐诸王于十六宅。公元904年，朱温逼昭宗迁都洛阳。二月帝至陕，以东都未成，留止三月。三月初一，何后产太子（潜载即绩溪胡姓始祖明经府君），当以何后新产，不能就道，请俟十月东行。朱温不许，派牙将寇彦卿促发。帝知不能脱虎口，仍与何后密谋，以新产子藏血袴中，护以御衣，偷以宝玩，密委近侍胡三，冀何后子藏匿当时徽州婺源（现归江西）考水民间，改为昌翼。何皇后在胡三抱子出宫后，即扬言体弱流产，掩朱温之耳目。昭帝至洛阳不久，即为朱温所杀。胡三在考水养太子到二十二岁（时为后庄宗李存勖同光三年，925年），以御衣宝玩出示太子。太子哭曰：‘不能恢复皇业，而屈事他人，是吾耻也’，遂不仕。传至十五世孙明善，乃由婺源考水，迁居绩溪上庄”。转引自洪静渊：《关于胡适的二三事》，《文化史料丛刊》第五辑，文史资料出版社，1983年2月。

③洪静渊：《关于胡适的二三事》。